

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safe.gov.cn/shanxi/>)“信息公开”栏目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的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《通知》精神，不断推动基层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与透明度。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形式，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强化同社会公众的沟通交流，主动接受内外部多方监督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2024 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821 笔、行政处罚信息 24 笔，均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及时进行公示。废止规范性文件 1 件，新增规范性文件 1 件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 件。无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。2024 年，充分发挥政府子网站在外汇政策解读方面的积极作用，发布或转载各类信息 220 条。利用政府子网站向社会公众广泛征求意见建议，及时回应网友留言。全年共回复各类留言 60 条，充分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监督权与知情权。

（二）外汇政策宣传情况。

2024 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积极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形式举办外汇政策培训 27 场，受众面达 2700 余人。联合省民营经济发展局开展民营外贸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宣讲，覆盖银行和企业 160 余家。组织开展“诚信兴商”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活动，发放各类宣传册 4 万余份，解答市民咨询 8000 多人次。强化精准滴灌，针对 38 家跨境融资便利化政策重点储备企业，督促银行和市分局分工包干，“一对一”传导政策，做到应知尽知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2024 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1	1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= 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五)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不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要求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提升。但在外汇政策宣传、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、政府子网站建设等方面，还存在提升空间。

下一步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作出改进：一是做好外汇政策宣传工作。凝聚汇银宣传合力，强化同各级媒体沟通交流，提高政策宣传质量，不断扩大外汇政策宣传覆盖面与影响。

力。二是丰富公开形式。充分利用权威媒体平台、新闻发布会、政策宣讲会等形式，持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三是完善政府子网站建设。加大政府子网站信息发布频次，及时回复公众的咨询和意见建议，确保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山西省分局（全辖）未向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